

南宁市政府采购需求资料表

一、投标人资格：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1. 具有国内法人资格，注册经营范围满足所投分标采购内容的供应商。

2. 投标人资格的其他要求：无

二、采购项目内容：南宁市公安局相思湖办公区训练场改造项目。

1. 采购人：南宁市公安局 采购人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 46 号；

联系人：陈警官；电话：0771-2891133。

2. 采购预算价：399.677981 万元整；

分项采购预算：除采购总预算外，采购人还须提供采购项目所涉及各分项的分项预算。分项采购预算应为报经财政部门批复的或经采购人确定的低于市场平均价格的预算价格。

3. 为本项目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有：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请在选项上打✓）

5. 合同签订是否接受合同专用章：☒是 ☐否（请在选项上打✓）

6. 服务需求一览表：（不得指定服务的供应商）

项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分项预算合价（万元）
1	南宁市公安局相思湖办公区训练场改造项目	1	一、建设地点：<u>南宁市公安局相思湖办公区大学西路 66 号</u> 二、建设规模：<u>足球场地及运动场建设、路灯工程</u> 三、合计预算金额：<u>399.677981 万元</u> ▲四、要求工期：<u>30 日历天</u> ▲五、招标范围：<u>足球场地及运动场建设、路灯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u> ▲六、资质要求： 1、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三级（含）以上资质； 2、建造师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房屋建筑工程注册专业二级或以上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并具备有效的广西建筑市场诚信库入库信息（不接受存在以下任何一种情形的项目经理：1. 在广西行政区域外有担任项目经理的在建项目；2. 在广西全区范围内已经担任项目经理和（或）已列为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经理）。区外企业还须自行承诺项目经理在广西行政区域之外无在建项目。 3、专职安全员要求：专职安全员不少于 1 人，具备有	399.677981

		效的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 C 证。 4、其他人员要求：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工程类中级或以上职称）、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各不少于 1 人，提供相关人员职称或从业资格证书扫描件。 5、需提供拟投入人员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证明材料）在现任职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6、诚信要求：企业和人员的广西建筑市场诚信库信息未被锁定。 7、提供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诺书。 8、投标时，提供完整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1）、因灯光球场场地地下有二层地下室，安装灯光立柱时需考虑对地下室结构的影响；（2）、施工组织中必须包含灯光立柱安装的专项施工方案；（3）、安装灯光立柱施工方案必须符合现场安装规范；（4）、根据现场实际提供效果图。未提供灯光立柱安装施工方案、效果图及不符合现场安装规范的作废标处理。 9、各潜在投标人如需投标，请自行勘察现场。地址：大学西路 66 号。	
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u>25</u>日内 二、工期：<u>30</u>日历天 三、工程地点：<u>南宁市公安局相思湖办公区大学西路 66 号</u> 四、验收标准、规范：根据采购人单位内部政府采购履约管理相关规定进行验收，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关验收材料以证明已按照该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完成履约。 五、工程要求： 1、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u>2</u>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 六、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工程的价格： ①投标人报价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价，超过采购预算价的作废标处理； ②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投标人不允许私自更改，投标人在进行工程量清单投标时，应与招标人的工程量清单所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计量单位、工程数量一致，否则作废标处理； ③投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提交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否则作废标处理 （2）投标报价包含图纸、清单涉及范围内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其需要配合甲方要求的其他指令性工作，投标人综合考虑报价； （3）因疫情管控要求，施工单位需遵守我单位防疫要求，施工人员进场施工前按要求进行隔离，具体隔离时间根据疫情状况而定，隔离期间进行三次核酸检测，均为阴性方可进入施工场。进入施工场后，严格遵守防疫规定，施工人员每天需提供 24 小时内有效核酸证明方可进场施工，隔离及核酸检测费用由施工单位自理，投标方总报价中包含及配合甲方疫情管理规定所产生的疫情管控费用，投标人综合考虑报价。		

	(4)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5) 其他： 运输、装卸等费用。 2、承包人必须按规定时间内完成施工内容，完不成施工内容滞后一天扣除违约金 1 万元人民币，工程结算时给予扣除，投标人响应投标时须提交承诺书，否则投标无效。 3. 竞价时间截止后，政采云平台自动推荐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成为预成交供应商。预成交供应商当天把所需资料扫描发送到采购人指定邮箱，经采购人审核合格后，确认成交。如审核不合格，采购人作无效报价处理，不予确认成交。如预成交供应商无法满足此项目商务条款的所有实质性要求的，采购人也不予确认成交。 4、供应商必须全部满足以上商务条款，否则投标无效。一旦发现虚假响应，即使确认成交也将被取消供货资格，采购人有权追究恶意扰乱规则的供货商责任，并向政府采购监管平台投诉。（在报价前请仔细评估自身履约能力，谢绝恶意低价、不按要求报价、中标后无故放弃、不按合同履行等违约行为。对出现此类行为的预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将根据相关规定违约处理规则，依法依规提请政采云平台及南宁市财政局进行处罚，处罚内容包括停止推送报价信息、禁止报价等，并记入政府采购诚信档案等。） 5、 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方案必须和项目实际需求一致，不允许出现与项目实际不一致情形，否则按废标处理。 6、投标人投标时提供的管理人员必须和现场施工人员一致，因项目工期短，实施过程中不允许更换管理人员，如经发现现场管理人员与投标提供的人员不一致，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如投标人不更换，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并将情况报财政部门申请按虚假应标处理。 7、项目经理必须每周在现场监工不少于 4 天，项目技术人员、施工元、安全员、质量员等施工作业时必须在施工现场监督管理，一经发现不在现场，采购人有权要求 1 小时内立即赶到现场，如不到，按旷工一天处理，旷工一天处罚金 1 万元/人。 8、请投标人投标前仔细审阅招标需求，并根据自身公司实际情况参与投标。 七、付款方式： 工程款原则上按月支付，合同内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 80%，工程变更部分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 60%；收到工程款费用同时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至发包人；工程完工验收达到质量要求，结算经按国家及南宁市有关规定执行后，工程款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含已支付的）；因承包人原因未能一次性提交合格结算资料导致发包人无法按南审发[2018]30 号文件要求的时限完成结算审计工作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注：上述标记 “▲” 符号的为实质性参数和要求，竞标时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作竞标无效处理。
其他说明	无